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ST宏图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35,301,427.02	-8.07	762,792,327.46	-2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565,267.15	不适用	-278,270,612.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72,035.06	不适用	-83,433,813.1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60,058,633.7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41	不适用	-0.24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41	不适用	-0.240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734,888,033.54	10,037,449,678.75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10,527,247.64	67,537,695.52		-411.72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5,467.25	-342,500.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442.54	1,433,756.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5,282,266.79	-536,978,916.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8,784,277.5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94.21	1,864,931.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783,219.19	80,492,651.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354.00	-90,999.03	
合计	-191,383,232.10	-194,836,799.1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经营成本变动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支付货款金额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末归母净资产为负值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初至报告期末	-411.72	主要原因为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税价大幅下降及累计亏损金额较大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1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474,132	21.45	0	质押	245,400,000
					冻结	248,474,132
湖北匠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24,635	4.85	0	冻结	56,124,635
南京盛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94,318	4	0	质押	46,290,000
南京博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86,260	2.77	0	质押	32,000,000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87,506	2.17	0	质押	25,087,506
上海道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29,042	1.37	0	质押	15,800,000
					冻结	15,829,042
赵臣	境内自然人	11,068,600	0.96	0	无	
朱晓明	境内自然人	6,983,703	0.6	0	无	
张翼飞	境内自然人	6,806,500	0.59	0	无	
董国强	境内自然人	6,501,798	0.56	0	冻结	6,501,79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248,474,132	人民币普通股	248,474,132
湖北匠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56,124,635	人民币普通股	56,124,635
南京盛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294,318	人民币普通股	46,294,318
南京博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2,086,260	人民币普通股	32,086,260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87,506	人民币普通股	25,087,506
上海道乐投资有限公司	15,829,042	人民币普通股	15,829,042
赵臣	11,0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8,600
朱晓明	6,983,703	人民币普通股	6,983,703
张翼飞	6,806,5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6,500
董国强	6,501,798	人民币普通股	6,501,7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上述前10名股东中,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和陈宗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湖北匠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和董国强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股东张翼飞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642,7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3,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806,5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预重整进展情况

公司预重整管理人近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递交《关于延长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期限的申请》,公司预重整期限延长至南京中院就公司重整申请作出裁定之日止。在预重整期限延长期间,管理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南京中院的要求履行相关职责,稳步推进公司预重整程序顺利进行。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披露的《关于预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4,634,521.27	556,610,872.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6,810,049.52	2,770,494,032.96
衍生金融资产		247,250.00
应收票据	1,697,749.04	8,659,962.00
应收账款	796,936,351.23	785,216,161.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70,690,946.78	3,329,598,47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9,236,964.82	1,540,407,048.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69,161,542.58	256,210,889.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2,454,850.67	180,075,004.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36,186.26	4,977,507.93
流动资产合计	8,915,597,619.69	9,186,226,311.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8,289,292.53	252,315,143.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33,199.60	4,933,199.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9,616,027.24	482,003,650.02
在建工程		770,99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53,267.22	9,688,325.36
无形资产	25,962,286.40	28,690,006.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9,214.24	492,365.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67,126.54	72,229,67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9,290,413.85	851,173,366.83
资产总计	9,734,888,033.54	10,037,449,67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8,763,711.31	4,157,882,229.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78,926.15
应付账款	143,604,695.75	152,671,827.15
预收款项	9,806,200.27	10,909,361.09
合同负债	8,834,301.04	15,324,784.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57,403.42	9,477,033.96
应交税费	16,625,499.96	17,419,334.04
其他应付款	1,825,226,480.21	1,689,981,547.26
其中:应付利息	1,377,593,223.04	1,218,263,007.14
应付股利	5,501,144.30	5,501,144.3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292,513.74	2,782,055.00
其他流动负债	2,745,492,214.89	2,745,862,191.68
流动负债合计	8,763,243,020.58	8,808,299,900.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7,540,199.38	417,540,289.3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25,601.71	5,690,343.80
长期应付款	569,212.77	569,212.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488,476.87	348,319,389.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823,490.73	772,119,235.45
负债合计	9,556,066,511.31	9,580,419,13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8,258,350.00	1,158,258,3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57,961,361.99	2,057,961,361.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58,026,676.23	1,757,821,007.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573,853.40	173,573,853.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58,347,489.26	-5,080,076,87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527,247.64	67,537,695.52
少数股东权益	389,348,769.87	389,492,847.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821,522.23	457,030,54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734,888,033.54	10,037,449,678.75

公司负责人:廖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正虎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762,792,327.46	1,004,529,661.90
其中:营业收入	762,792,327.46	1,004,529,661.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2,305,949.87	1,282,684,668.66
其中:营业成本	644,086,417.29	867,702,911.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35,806.06	5,666,680.76
销售费用	59,869,483.85	68,500,356.24
管理费用	54,981,351.96	59,743,239.04
研发费用	5,525,241.71	6,712,368.06
财务费用	162,007,650.01	274,277,113.63
其中:利息费用	164,407,273.76	276,805,173.25
利息收入	2,942,096.12	3,000,206.17
加:其他收益	1,411,675.51	299,890.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897,117.89	91,181,338.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98,685.66	2,810,662.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3,921,233.44	-92,622,778.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706,396.11	-29,700.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682.26	2.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954.58	-5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8,083,303.19	-279,326,287.92
加:营业外收入	2,067,071.88	3,196,350.56
减:营业外支出	206,604.73	2,470,773.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222,836.04	-278,600,710.61
减:所得税费用	-80,880,989.87	-4,123,567.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341,966.17	-274,467,143.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341,966.17	-274,467,143.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270,612.21	-281,250,414.4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8,646.04	6,783,27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669.06	-39,403.94
(一)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669.06	-39,403.9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669.06	-39,403.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5,669.06	-39,403.9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136,297.12	-274,506,547.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064,943.16	-281,289,818.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8,646.04	6,783,270.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廖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龙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正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9,518,176.76	1,046,136,282.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2,485.79	636,476.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56,728.28	253,672,04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547,390.83	1,299,442,80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567,496.10	912,080,330.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929,011.90	57,828,913.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82,686.29	16,588,08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626,921.21	356,568,50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606,024.60	1,343,065,83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58,633.77	-43,623,03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73.26	87,669.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77,516.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73.26	53,665,186.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4,707.60	779,67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348.24	46,028,679.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6,055.84	46,808,35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4,082.58	6,856,83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3,58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93,573,58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412,004.12	93,783,186.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49,779.48	267,188.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6,74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67,525.38	94,050,37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67,525.38	-476,79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381.50	-3,76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016,860.23	-37,246,81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896,416.44	222,480,09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79,556.21	235,234,277.37

公司负责人:廖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龙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正虎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ST宏图公告编号:临2022-058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零售》与《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要求,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2年三季度公司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2022年1-9月)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商贸(注)	1,194.81	-0.55	-87.30	下降5.17个百分点
艺术品拍卖	843.12		-51.57	不适用
工业制造	70,882.98	11.50	-17.08	上升1.34个百分点
金融服务	0	-	-	不适用
房地产	0	-	-	不适用
合计	72,920.91	12.33	-24.84	上升1.11个百分点

注:电子商贸为3C电子产品零售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区域	72,703.09	-21.70
上海区域	24.48	-98.15
北京区域(含山东)	159.79	-87.93
珠港	33.55	89.23
浙江区域(含江西、福建)	0	-100
合计	72,920.91	-24.84

二、2022年三季度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新开门店		关闭门店		期末门店	
		门店家数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家数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家数	经营面积(万平方米)
江苏区域	专业店	0	0	0	0	0	0
上海区域		0	0	1	0.0114	0	0
北京区域(含山东)		0	0	0	0	0	0
浙江区域(含江西、福建)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三、2022年三季度公司拟增加门店情况

无。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建议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ST宏图　公告编号:临2022-059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2月15日,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下达的《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债权人南京溪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南京中院提出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实施预重整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1日,公司收到南京中院《决定书》[(2022)苏01破申4号],南京中院同意公司先行启动为期6个月预重整工作,并指定北京市中伦(南京)律师事务所与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联合管理人,组织开展预重整指导工作,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日、4月6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同意公司启动预重整的公告》和《关于法院同意公司启动预重整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6、007)。

2022年4月19日,公司发布《关于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0),请公司债权人于2022年5月30日前向预重整管理人申报债权。

2022年10月1日,公司发布《关于预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7),公司预重整期限延长至南京中院就公司重整申请作出裁定之日止。

二、风险提示

1、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批准重整计划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2、若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即使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立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1)。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有结论性意见。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遵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132,536.99	-33.37	87,754,650.67	-1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01,471.91	不适用	-62,911,752.0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25,767.06	不适用	-63,231,891.4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3,437,371.1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不适用	-0.2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不适用	-0.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14	减少400.37个百分点	-423.90	减少401.7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62,440,612.59	1,465,193,204.30		-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614,851.73	46,296,900.33		-135.8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72.74	-10,025.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0,968.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962.65	209,41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7,268.25	147,310.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2.34	-28,506.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58.48	8,960.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58	48.39	
合计	124,286.14	320,128.3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9.51	因自营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领先半导体产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36,000	23.08	53,436,000	无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141,624	18.63		无	
王强	境内自然人	13,600,340	5.87		无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20,195	4.67		无	
深圳市西丽湖度假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4,021	2.17		无	
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77,093	2.06		无	
李欣立	境内自然人	4,600,000	1.99		无	
沈阳中兴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43,483	1.83	9,905	无	
深圳市琍创隆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7,540	1.66		无	
王四海	境内自然人	3,265,024	1.41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141,624	人民币普通股	43,141,624
王强	13,600,34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340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20,195	人民币普通股	10,820,195
深圳市西丽湖度假村有限公司	5,014,021	人民币普通股	5,014,021
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77,093	人民币普通股	4,777,093
李欣立	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0
沈阳